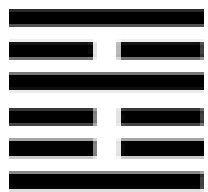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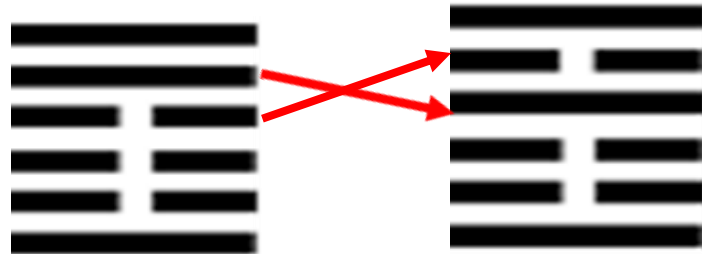


## 【象辭】



- 【原文】〈象〉曰：雷電，噬嗑；先王以明罰敕(彳、丿)法。
- 【章旨】此〈象〉辭讚美先王申明行罰，端正法律。敕，猶言「正」，這是「立法權」的象徵；而相綜的山火賁卦：「明庶政」，則是行使「行政權」。
- 【譯文】《象傳》說：噬嗑卦的卦象是震（雷）下離（火、電）上，為雷電交擊之象。雷電交擊，就像咬合一樣。雷有威懾力，致電能放光明。古代帝王效法這一卦象，嚴明刑罰，端正法令，約束鬥爭行為。
- （按：雷火豐卦(䷶)〈象〉辭：「雷電皆至，豐；君子以折獄致刑」，這是代表「司法權」)。所以，三權分立的思想，很早就出現在三千多年的《易經》。

# 【彖辭】 益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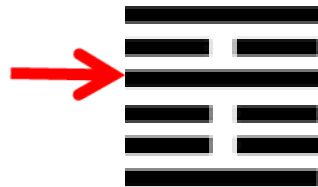


# 噬嗑卦

- 【原文】〈彖〉曰：頤中有物，曰噬嗑，噬嗑而亨。剛柔分，動而明，雷電合而章。柔得中而上行，雖不當位，利用獄也。
- 【章旨】此〈彖〉辭闡釋噬嗑卦卦名、卦辭、卦象和爻象。剛、動、雷均指下震；柔、明、電均指上離。先分後合，君子以經綸。
- 指六五爻以陰柔居上卦之中，此爻為本卦主爻。「而上行」，由風雷益卦的「六四」柔爻上升，往上爬到「五」的中央位置，同時在「五」陽爻，下降到「四」的位置，就成為火雷噬嗑卦。
- 不當位：指噬嗑卦的「九四」爻陽居陰位，卡在中間，位不當。



# 【卦辭】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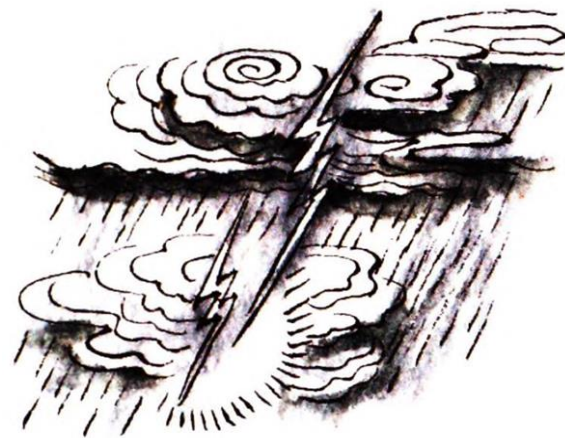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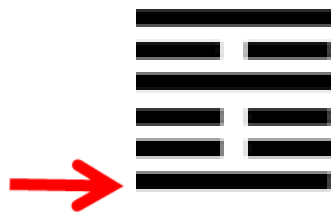
- 【譯文】《彖傳》說：口腔中有物，所以叫噬嗑，咬斷阻梗之物而合攏嘴巴，因而上下相連亨通。

剛(下震)柔(上離)上下分開而動，然後交相運動而不雜亂，使噬(ㄋ一ㄝˋ、)合之義顯明，震雷閃電交擊互合而噬合之理昭彰。

此時柔順者(六五爻)居於中位，九四爻(立法、執法)向上奮進，雖不合正位，但能以中道寬容處世，仍然有利於施用刑法。



【原文】初九，履校滅趾，无咎。



【章旨】此爻對初犯者稍加懲戒，可得无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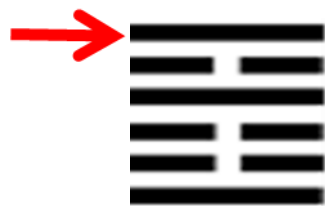
「履」(ㄌㄩˇ)本義為鞋，用如動詞，穿的意思。

「校」(ㄑ一ㄠˋ)指木製刑具，此處指枷鎖、腳桎(鐐)之類。

「滅趾」就是使腳趾頭失去行動能力，限制行動自由、無立足之地，使其不重犯過失也。

初九改過向善，爻變就是火地晉卦(䷢)，前途一片光明。

【譯文】噬嗑的初爻，象徵給初犯者戴上腳桎之類的刑具，僅僅損傷他的腳趾(限制其行動自由)，以示懲戒，這樣必無禍害。



【原文】上九，何校滅耳，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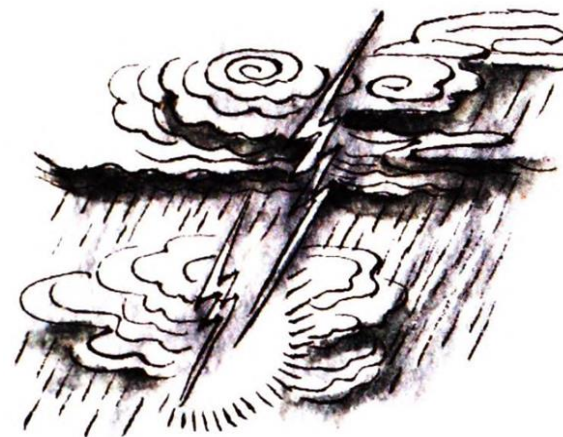
【章旨】此爻言施刑治獄，過於酷烈，必致凶險。

「何」，通「荷」，動詞，戴上、背負的意思。

「校」是木製刑具或枷鎖。

「滅耳」：枷鎖囚頸，遮滅耳朵，聽而不聞，聰不明也。

「初九」不思悔改，就會變成「上九」的重罪。



噬嗑到最後，沒有贏家，上九爻變為震卦(䷲)，為了政權不擇手段，一切成空，甚至成為階下囚，白髮蒼蒼去服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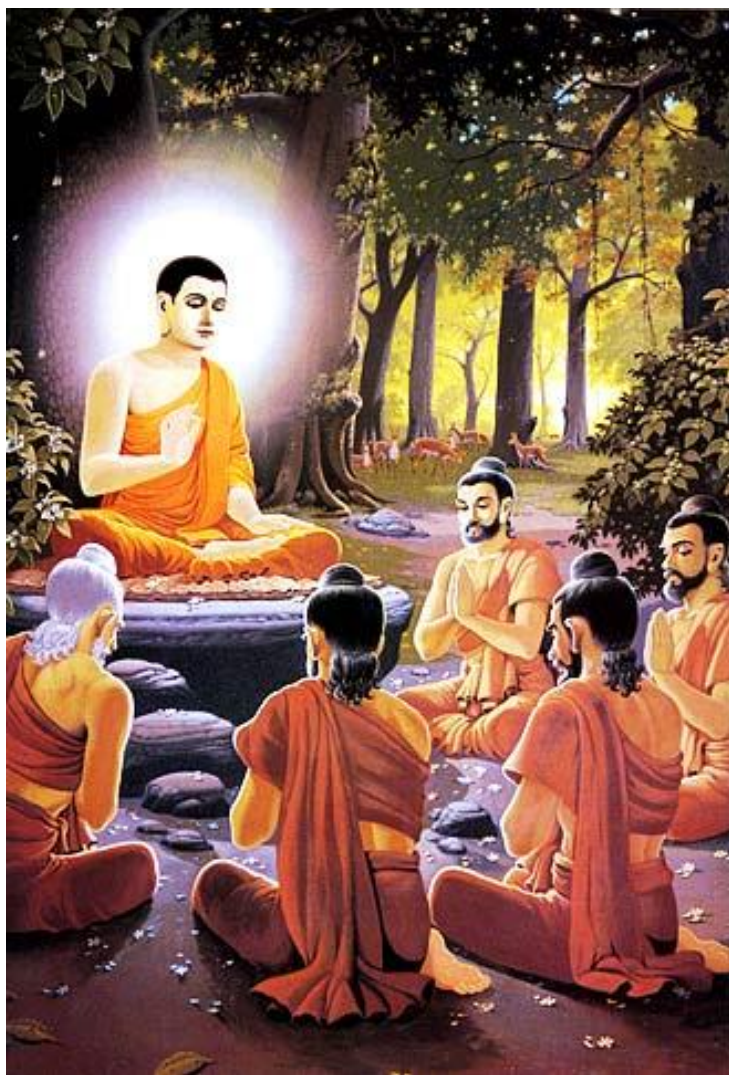
【譯文】噬嗑卦的上爻，象徵施刑治獄過於酷烈，給犯人戴上枷鎖囚頸，甚至毀傷他的耳朵，這樣必招致凶險。

## 【管理心法】忍辱仙人遭「節節肢解」—冤親平等，忍辱成就

- 古印度「歌利王」對忍辱仙人生妒忌之心，污蔑仙人引誘婦女，下令節節支解仙人之身體，殘酷迫害、凌遲至死。
- 仙人於爾時，已經無四相（無我相、人相、眾生相、壽者相）的執著，故完全不受「噬嗑」的影響。



# 【管理心法】



- 忍辱先人當時暗暗發願：「有朝一日，我成道後，第一個一定要先度大王。」
- 後來歌利王，就是佛成道後，在鹿野苑第一個得度的弟子—尊者憍陳如。
- 佛陀真實平等，冤親普度，世尊的大慈、大悲、大恩、大德，令人由衷欽仰與感動！